

南巡盛典

河防

卷四十三卷四十四

784  
1.189  
17





24  
卷

南巡盛典

河防

臣聞堯以仲春之月刻玉遊河周頌曰隍山  
喬嶽允猶翁河蓋古帝王巡守必及濬川之  
功是以神人胥應河出榮光也虞書之言治  
水則曰地平天成六府三事允治萬世永賴  
載攷禹貢導積石鑿龍門其疏濬決排於河  
爲最急河治而若江若淮若陂澤因之水害  
去而水利興厥田上下均得物土宜而布之



矣我

聖祖仁皇帝六巡江淮規畫河工至詳且備我

皇上宵衣旰食南顧尤殷舉凡保障之方疏濬之

術疆理之宜無不仰承

睿照洞徹幾宜惟是東南素稱澤國所在郡邑濱

臨黃淮諸水洪波巨浸湍悍壅激率多衝要

永期靈瀆底平有不可盡得諸遙度者江南

大小臣工暨父老黎庶靡不翹首舉踵喁喁

然一冀

鑾輅親臨指示機要

皇上民依軫切首重修防自辛未迄乙酉四莅河

壩

躬籌手畫挈領提綱凡山東之水匯於淮徐河南

之水達於鳳潁會數省河湖之全局悉在

聖明燭照數計之中於時臣職司水土屢蒙

睿謨指授節宣啟閉有其宜流通歸宿有其路入

海入江因勢順導

頒發帑金不惜億萬計其諸建石礪立水誌拓清



口闢金灣實與神禹同功卽

端拱宮廷猶諄諄以

南巡未竟之事時厯

宸衷分命大臣普興水利而敷土惠民益昭永賴

計自

翠華屢幸以來在昔沮洳盡作膏腴臣往來河濱

每見疆場綺分溝塍櫛比五穀垂穎桑麻鋪

棻婦子熙恬各得其所正不僅如古史所誇

澤鹵之地收皆畝一鍾矣大哉

皇仁於以邁隨刊而敷哀對豈非億兆民緜緜無

極之麻哉謹錄河防第四爲卷十一



南巡盛典卷四十三

河防

乾隆十六年二月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朕經過淮安見城北一帶內外皆水雖有土堤爲之防禦而人烟湊集之區設經異漲其何以堪甚覺怵然亟應改建石工以資保障著總河高斌等會同總督黃廷桂確勘詳估及時建築毋忽欽此



臣等查該處堤工既資鞏固而工料亦得  
 培植俾之暢茂庶堤工既資鞏固而工料亦得  
 有備該督卽遵諭行欽此

乾隆十六年四月初六日河道總督 臣 高斌

面奉

上諭朕閱視高堰山圩工程沿堤柳株稀少著於  
 堤面堤坡寬空之處多為栽種該管官員加意  
 培植俾之暢茂庶堤工既資鞏固而工料亦得  
 有備該督卽遵諭行欽此



乾隆十六年四月初十日內閣奉

上諭洪澤湖上承清淮泗潁諸水匯爲巨浸所恃以保障者惟高堰一堤天然壩乃其尾閭伏秋盛漲輒開此壩洩之而下游諸州縣胥被其患冬月清水勢弱不能刷黃往往濁流倒灌在下游居民深以開壩爲懼而河臣轉藉爲防險秘鑰二者恒相持朕南巡親臨高堰循堤而南越三滾壩至蔣家閘周覽形勢乃知天然壩斷不可開夫設堤以衛民也堤設而民仍被其災設



南遊盛典 卷四十三 三  
之何用若第爲掣流緩漲自保上游險要各工  
而隣國爲壑田廬淹沒弗復顧惜此豈國家建  
立石隄保護生靈本意耶爲河臣者固不當如  
此存心也天然壩當立石永禁開放以杜絕妄  
見近者河督大學士高斌副總河巡撫張師載  
於開天然壩之說亦深以爲非而請於三滾壩  
外增建石滾壩以資宣洩朕親臨閱視謂增三  
爲五卽以過水一二尺言之向過三尺者卽爲  
五尺向過六尺者增而至丈是與天然壩名異  
實同人必有議其巧避開壩之名而陰襲其用  
者自當爲之限制上年滾壩過水三尺五寸天  
然壩仍未開放應卽以是爲準俾五壩石面高  
下維均以仁義禮智信爲之次仁義禮三壩一  
如其舊智信二壩則於石壩之上加封浮土必  
仁義禮三壩已過水三尺五寸猶不足以減盛  
漲則啟智壩之土仍不減乃次及於信斯爲節  
宣有度較之開天然壩之一往莫禦者懸殊矣  
再高堰石堤至南滾壩以南舊用土工石堤有



首無尾形勢不稱應自新壩北雁翅以北一律  
改建石工南雁翅以南至蔣家閘水勢益平則  
石基輒斃如此方首尾完固屹如金湯永爲淮  
揚利賴至洪湖束水藉以刷黃而上游宿虹鳳  
潁諸邑歲被水患議者謂洪湖盛漲諸邑先被  
其災洩洪湖仍於上游無補自朕觀之漲減則  
上游之漫溢者亦減此固在封疆大吏於未被  
水時先事綢繆而司水土者亦未可以閭閻休  
戚非已職掌所在而專以束水保堤爲得計也  
河工宿弊不可枚舉而無益之費尤多或明知  
無用而因循弛廢或陰以爲利而妄事興修高  
斌張師載於此雖能持正如茆家圩頭二草壩  
固已廢所當廢而此外無益之費卽以朕巡視  
高堰一壩之內已不勝屈指數然屬員已議其  
不發帑不興工矣朕觀河臣管領河漕數千里  
民命所繫視督撫綏輯一二省者爲難冒涉風  
雨守護隄防亦視督撫坐辦案牘者爲勞而督  
撫職在刑名錢穀事有實據是非難掩河臣遵



守章程可以福命苟安無事則其任較易歷年  
河臣不乏表表尸祝之輩而糜帑養患有罪無  
功其識機宜得關鍵實著功效者幾人哉果使  
全不興工則置民瘼於不問河臣幾於虛設固  
無此政體如其糜脂膏以擲虛牝則蠹弊之最  
巨者總之河不可不治而無循其虛名工不可  
不興而必歸於實用斯爲至要昔我

皇祖聖祖仁皇帝屢幸南河

躬親指示平成睿畧萬世永賴朕何能仰企一二卽

經臨視有所籌畫亦不敢自信爲必不可易惟  
愛養黎元揆理度務崇實敦本兢兢業業之衷  
可共白耳將此詳悉宣諭中外臣民其庀材興  
工一切應行事宜河臣會同督臣按例確估具  
題欽此



乾隆二十二年正月初三日奉

上諭據白鍾山等奏稱濟寧迤南積水未消請緩  
開汶河大壩保護繹道民田并數畝江西南河臣  
疏濬下游茅村河荆山橋之彭家河以及猫兒  
窩墊高處所等因一摺前據署山東巡撫楊應  
琚奏荆山橋河身淤淺出水甚少以致滕嶧等  
縣積水難以宣洩等語曾經降旨令白鍾山親  
往悉心查勘奏聞辦理山東江南聯界處所積  
水未消亟宜相度疏濬現在尹繼善愛必達經



南巡錄 卷四十三  
理南巡差務兼有交辦承審事件於河工事務不能兼顧所有白鍾山等奏內緩開汶壩及疏濬下游等事卽著白鍾山親往確查妥協辦理其南河文武官員均一體聽其調遣不必更分疆界總期於運道民生兩有裨益欽此

乾隆二十二年二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據白鍾山張師載所奏淮徐湖河疏築事宜一摺其所稱河身淤淺之處切灘挑渠并增築隄工及堵築北岸支河以防冲刷奪溜二條實爲此時第一要工自應急爲籌辦而駱馬湖居六塘河之上游受水旣多湖隄殘缺必應修築堅厚方足以資捍禦以朕視之亦非可緩待之事也若謂工程派委乏員不獨安徽州縣佐貳可以檄調卽河南山東二省佐貳官亦何不可



酌調者而宿遷一帶貧民甚多朕車駕經臨得  
之目覩則以工代賑在工程既不致稽延於窮  
黎更屬有益亦何無人應募之足慮耶荆山橋  
挑濬工程現有侍郎夢麟在彼督辦頃據張師  
載奏稱人夫雲集竣工自易其淮徐湖河各工  
白鍾山嵇璜身任總河自當悉心商辦現又令  
高晉前往會同辦理張師載雖赴濟寧但運河  
現無可辦之事自當仍來荆山橋駱馬湖等處  
伊等當同體朕軫念民生至意公同酌議每最  
要處分一人獨任其事同時並舉而分任之中  
又宜和衷共濟聯爲一體不可稍存自了之意  
當使各處只如一處而諸人只如一人方見伊  
等實心出力不負朕之倚任也已於摺內批諭  
可再詳悉傳諭知之欽此



乾隆二十二年二月二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淮徐湖河各工億萬民生攸繫朕宵旰憂勤  
時殷軫念頃者翠華南邁再蒞江南於清黃交  
滙處及高堰石工雖已親臨閱視而徐州一郡  
地處上游南北兩岸相距甚迫遠承陝豫諸水  
一遇盛漲時有潰決之患是以特命白鍾山張  
師載嵇璜高晉前往確勘形勢妥速籌辦俾城  
垣民舍永獲安全今據白鍾山等奏於河身淤  
淺之處切灘挑濬並增築隄工及堵築北岸支



河爲南北分籌之議夫河工一事自石林口之漫溢張家馬路孫家集之冲奪黃流勢弱不能刷沙直趨致河底沙停大溜側注其受病已非一日爲今之計舍此亦別無良策朕巡省所至首在勤民而河湖要工所關尤鉅一切應濬應築奏牘批答自不如親臨相度又得以隨處指示也擬於回鑾渡淮後由順河集前往徐州卽由徐州取道至山東之曲阜展謁孔林用申仰止之忱

皇太后鑾輿仍由順河集先至泰安府之靈巖山駐蹕所有自宿遷至徐州及山東一帶營尖道路俱務從簡約但取足供行走頓宿而已不必過求齊備以副朕厘念民瘼親閱河工之本意欽此



乾隆二十二年二月二十七日奉

上諭前因淮徐湖河工程關係億萬生靈是以降旨於回鑾時親往閱視其一切道路營尖已令愛必達前往辦理所有辦差之員應自蘇州帶往沿河辦工之員斷不可復令辦差庶得專一在工迅速集事倘致顧此失彼於河工稍有遲悞殊非朕軫念河防之意至於米糧草豆不必多爲儲侍將來隨

皇太后鑾輿行走各官兵仍由原路至靈巖此外各



部院衙門亦俱令由原路先至曲阜等候卽應  
隨往徐州侍衛官兵緊要差使之人亦僅令足  
供本職現在酌定數目另行寄知該撫不必過  
爲張羅也至毛城舖離徐城不遠亦當就近閱  
看道路營尖亦略爲除備一併傳諭愛必達知  
之欽此

乾隆二十二年三月二十九日奉

上諭張師載奏稱南陽至韓莊之淹漫緯道俱用  
草土填築高出水面二三尺糧船銜尾前進並  
無阻礙等語運河之水雖較黃河未見加長但  
現今荆山橋旣已疏通則彼處積水直趨南下  
恐運水復有長發治河之道有疏必有洩旣已  
疏其上流而不洩其尾閘則水無所歸勢必有  
泛濫之虞矣著卽傳諭夢麟白鍾山張師載高  
晉等速行共爲商酌將微山湖六塘河以下應



行洩放之處預爲籌度卽速疏濬先事預防無  
滋後患仍著一面辦理一面卽行奏聞將此傳  
諭伊等知之欽此

乾隆二十二年四月初三日奉

上諭前據夢麟等奏蔣家營支河需用物料移咨  
豫東之曹儀等廳將本年貯備者撥運協濟昨  
經張師載奏報已遣官役管送但現在該處需  
用甚亟張師載現又在徐州工所著卽傳諭圖  
爾炳阿速飭妥員迅將所運物料催趲南下卽  
赴工所毋得稍有濡遲欽此



乾隆二十二年四月初四日內閣奉  
上諭河工爲運道民生所繫朕宵旰憂勤時深厯  
念茲者翠華南幸於高堰清口及徐州等處工  
程親臨閱視並與司河務諸臣詳加籌酌現今  
伏汛將屆且近河皆積歉之區貧民甚多以工  
代賑於窮黎有益而於工程亦易集事白鍾山  
身任總河工務自其專責但以目今時勢所有  
應疏應築事宜同時並舉朕意分任大臣以專  
其事當可速收實效黃河至徐州漸窄北岸蘇

上諭河工爲運道民生所繫朕宵旰憂勤時深厯  
念茲者翠華南幸於高堰清口及徐州等處工  
程親臨閱視並與司河務諸臣詳加籌酌現今  
伏汛將屆且近河皆積歉之區貧民甚多以工  
代賑於窮黎有益而於工程亦易集事白鍾山  
身任總河工務自其專責但以目今時勢所有  
應疏應築事宜同時並舉朕意分任大臣以專  
其事當可速收實效黃河至徐州漸窄北岸蘇



家山一帶又復迫東大溜近城石壩誠爲最要  
從前已有者應加帮以培其勢從前所無者應  
接築以重其防著尚書劉統勳率該道王鴻勳  
錢度善爲經理加緊督催務於伏汛前竣工以  
資防護而備料集事尹繼善亦不得辭其責其  
六塘河以下爲沂沭諸水下游現有餘潦停積  
桃源宿遷諸縣阻黃臨運爲堤堰所隔積水無  
由宣洩窪地多成巨浸農民失業堪憫或應添  
建滾壩或應酌建涵洞或開導溝渠豬爲陂澤  
水減一分則民間受一分之益著侍郎夢麟率  
該道吳嗣爵同知李宏等速行確勘次第妥協  
辦理至下河高寶諸湖之水入江入海各有分  
途小港支渠排比行列但或淤或淺以致水無  
所歸不特沿海興鹽七邑被其患而高寶首當  
其冲城垣廬舍亦重爲可慮當使近江者入江  
近海者歸海條理井然深通暢達不致泛濫田  
畝則所全實多嵇璜前奏請於昭關設滾壩一  
座滾壩之下復開支河南關舊壩改建滾水石



壩此項工程並一應支河卽著嵇璜率同何燭董其事諸臣當仰體朕焦勞至意諸事公同商酌和衷共濟聯爲一體毋稍分畛域各持意見蓋治河非他政務可比非卓識遠慮明於全局又不執己見廣咨博採而能應機決策其委用河汛員弁則一本大公好惡毫無偏徇備此數者庶或有濟顧安得斯人而授之重任耶且所興建埽壩各工率以意增益一經准建歲歲加修其以險化平停止者百不一二此或因河臣沿襲因循漫不省視更或故留爲河員養贍計所謂帑歸實用者固如是乎卽欲爲河員計與其留此無用之工何不移之有用之地亦可資其搶護不致潰決成災此皆不能慮患於事先惟求苟免於無事一經決裂雖悔何追此司河務諸臣所當銘刻提撕奉爲炯戒也徐城南北各工現今培厚加高者仍令張師載高晉分辦務於四月完竣後交白鍾山收工各回本任現今各工應需一切物料並著會同總督尹繼善



南巡盛典 卷四十三  
巡撫愛必達高晉等酌辦其有需豫東二省協  
濟者卽行知圖爾炳阿鶴年隨時撥運總期迅  
速鳩工疏濬得宜隄防鞏固於運道民生兩有  
裨益以副朕慎重河防至意欽此

乾隆二十二年五月初九日內閣奉

上諭朕此次南巡親涖河工相度險要指授在工  
諸臣并特派侍郎夢麟會同總河白鍾山疏荆  
山橋一帶總河張師載巡撫高晉協辦徐州府  
黃河兩岸堤工其徐州護城石工則委之副都  
御史德爾敏下河諸工則委之副總河嵇璜六  
塘河以下各工復委之侍郎夢麟分任責成各  
有專屬凡以爲積歲被災羣黎籌疏洩之方捍  
禦之策者宵旰靡寧冀收實濟業經屢頒明旨



矣近據山東巡撫鶴年奏報山東之金鄉魚臺等州縣未涸地畝尚有一千餘莊因思此地積潦再經伏雨秋霖將益苦汎溢而上江之宿虹靈璧等處河南之永城夏邑等處在在皆有積水計漫漭地界不下數百里此其受病非一朝一夕驟至蔓延蓋其始皆由於地方官漫不經心偶遇小災不亟爲籌度日復一日因循釀害積水日益增滄地日益廣以致高下田廬盡成巨浸及至受害旣深自非大動帑項厚資工力不能奏效而大小臣工又莫能深悉受害之由確得祛患之術惟恐議疏議築虧帑貽累遂爾噤口束手坐視其民爲魚而莫展一籌現今水患已不可勝言若不及時徹底籌辦將來其何所底止耶此亦朕南巡未了之事著侍郎裘曰修馳驛前往山東河南上江現在積水各州縣往來周視寬以時日熟察情形諮詢輿論勿憚再三其在山東者與鶴年會商在河南者與圖爾炳阿會商在上江者與高晉會商其地方官



用母

有熟悉水道之員聽其酌量差委務在通盤籌算無分疆域凡可以登民衽席計安全而謀樂利者果歸實用毋惜多費帑金朕痾瘵一體南顧疇咨輾轉憂勤之意皆諸臣所共悉其深體而共勉之以副委任欽此

乾隆二十二年六月二十日內閣奉

上諭據白鍾山奏洪澤湖水勢長發仁義智三壩過水甚多現將清口束水東壩量行寬展俾清水暢流會黃入海等語白鍾山此舉已遲矣清口原淮水故路東西兩壩古人具有深意所爲淮流力弱資其堵束迸力刷黃至淮水旣當盛漲之時西壩不動東壩當早爲宣洩以減其勢此固操縱由人非可膠柱五壩則不得已而設此尾閘也欲洩水勢當在清口清口洩一分尾



閘便減七八分清口壩不早爲展拓毋怪乎水  
勢全注五壩而高寶諸邑行被水患矣此朕今  
春親臨相度時所欲言而未及言者可傳諭白  
鍾山等嗣後清口束水東壩當秋冬淮弱時仍  
照舊修築束清敵黃其春夏之交一遇水漲卽  
行展拓開濶至盛漲時三壩等處過水一寸則  
東壩便可開寬二丈過水二寸則開寬四丈俾  
得疏洩通暢不致奔赴尾閘此最要之著所當  
永遠遵行又黃河水勢於五月下旬陡長其力  
旣盛自能刷沙現在徐州一帶沙淤處所可冲  
刷加深否亦著白鍾山具奏摺并發欽此



乾隆二十二年六月二十四日內閣奉

上諭嵇璜奏湖河宣導機宜並應疏應修各工一摺頗中綦要運河減洩之水歸海路遠歸江路近然亦有不能歸江之處此皆南巡得之目擊者今分別緩急因勢利導俾田畝資其灌溉水漲不受滄漫所言頗合朕意但向來地方各官州縣局守一隅不能通盤籌畫而大吏又因循草率憚於動帑興工每致臨期竭蹶節節補苴迄無成效今會全局而熟籌之綢繆於先事其



中改紆爲直移遠爲近濬淺爲深所奏應疏應修各工甚有條理不必更行交議著照所請交與尹繼善白鍾山普福等會同嵇璜於應動工時次第興舉所需帑項照例分別動支該督等其董率屬員悉心妥協辦理俾下河民生永有裨益嵇璜摺並發欽此

乾隆二十二年七月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今日召見陳宏謀詢及各水災據奏皆因上游爲衆水所匯而下游無所歸宿必當會同通盤籌辦方爲有益等語其言頗中肯綮江南山東河南壤地相接數年以來頻罹水患而今年爲最朕早見及此於閱河時卽已諄切訓諭并分命欽差及督撫河臣相度籌辦而時已首夏不及措施竣事者荆山橋上下百餘里及清河積水而已豫兗之境則被災之地較廣人戶田



廬撫卹者不下數十州縣南望爲之怒然傷懷  
轉瞬秋冬正工作可施之候若不先事而亟圖  
之徒坐視其年復一年橫流四出直至臨時張  
皇補苴何所底止耶山東之水滙於淮徐河南  
之水達於鳳潁該督撫等雖各守封疆要不得  
各分畛域况此嗷嗷災黎皆朕赤子人臣公忠  
體國之謂何而忍稍存分別見乎在今日言之  
會三省之全局而川澮以疏之隄防以禦之工  
費誠屬浩繁然一舉而使千百里內之田疇民  
舍可以永獲安全則生民之利孰大於是卽多  
需帑金所不當惜况統屢年賑恤所用計之爲  
數果孰多孰寡耶在國家蠲賑未嘗不動盈數  
百巨萬而小民已先受蕩析之苦卽使爲督撫  
者皆能體朕愛民之心郡縣之吏又悉良有司  
撫卹極其周經理極其善而災黎所得日纔以  
升合計度命而已何如無災而得終歲蓋藏稍  
裕之爲能自樂其生耶且水非旱比赤地千里  
待澤



上蒼非人力所及有吁嗟籲禱而已水則治之端藉  
人工所難者治之當得要領及任事當求忠實  
勇往之大臣耳前曾以此諄切傳諭尹繼善伊  
於地方情形非不熟悉其才力亦非不能辦此  
特惜費省事之意膠固於胸中而又惟恐辦之  
或無成效動曰地處窪下而治之亦不能保其  
不被水患夫治之而仍受水患此則未得治之  
之道耳豈終不可治耶乃以是藉口而委之不  
治是正因噎而廢食矣爲地方興大利除大害  
詎可沾沾爲一身功過計是豈朕委任意耶江  
蘇巡撫陳宏謀安徽巡撫高晉山東巡撫鶴年  
河南巡撫胡寶琮等皆能任事之大臣所有三  
省積年被水之由應如何相度形勢從長計議  
俾可永弭水患之處著該撫等各於所屬境內  
悉心查勘仍復彼此會同詳籌妥辦侍郎裘曰  
修夢麟往來查閱隨時商酌其有應會兩總河  
者亦著會閱詳議陳宏謀著卽由河南歸德一  
路前赴江蘇沿途逐一先行審視與高晉等會



奏請旨諸臣膺茲委寄務各矢實心和衷共濟  
以慰朕念切民瘼宵旰憂勞之至意欽此

乾隆二十二年七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尹繼善奏籌沛縣疏濬事宜一摺內稱山東  
湖口閘與韓莊閘相近雖爲蓄水濟運實亦洩  
水尾閘而該閘僅寬丈餘不足宣洩又沂河自  
北而南流入駱馬湖近因水大於邳州之盧口  
向西散漫入運與荆山橋洩下之水相阻以致  
不能通暢皆爲沛縣受病之由等語尹繼善此  
言頗中近日形勢而沂水不使入運尤爲切要  
蓋諸湖向以濟運而邇年運河之水不患其少



惟患其多良由橫決之水散漫入湖以致湖不能容溢而入運運溢不能容併爲巨浸運艘阻滯旁邑爲災皆緣於此不可不亟爲籌辦其應如何設法堵築使沂水各歸駱馬湖及湖口一閘應如何添建滾壩俾得暢爲宣洩而不致橫流微山入運之處著該督等通盤詳加勘閱繪圖具議以聞朕昨經降旨交陳宏謀高晉鶴年胡寶瑒等四人經理河務裘曰修夢麟往來相度其尹繼善原係該省總督白鍾山張師載身任總河事均一體此九人者當合爲一人庶克有濟今歲黃河順軌中泓刷汕較前深通實爲上蒼庥祐但荆山橋一帶仍須廣爲疏通要知此橋如許空洞皆應過水若如今歲經由時情景則但爲虛設矣此事仍須責成夢麟令再加開濬總之尾閘多宣洩一分則上游少一分灌浸朕於河務一事宵旰屢念諸臣務宜共體朕懷協力同心和衷集事以副朕委任至意尹繼善摺併發欽此

加開



乾隆二十二年八月初五日內閣奉

上諭據尹繼善奏稱湖口閘應添滾壩及河清河  
定河成三閘應開挑越河等各項工程現已咨  
商白鍾山張師載等次第籌辦等語所奏並圖  
中所指工段於該處情形頗中肯綮惟是近年  
受患全因湖流宣洩未暢所有關係宣洩機宜  
既經查勘明確該督卽當會同欽差及河督等  
速行相度興工蓋此數百里中久遭泛溢災黎  
待拯刻不可緩雖籌畫不厭精詳而興作不容



濡滯咨商往返坐航時日轉不免築室道謀圖  
中應舉工程甚多轉瞬冬令必須乘此時動工  
庶可於歲前竣事稍或遲延則明年春水方生  
又妨工作且該處民田久被淹沒無西成可望  
更無慮傷及秋禾亦復何所瞻顧而不亟亟爲  
之耶著裘曰修夢麟尹繼善白鍾山嵇璜張師  
載及各該撫等凡有先後勘明各工通盤籌算  
權其輕重緩急就中最要者分任責成速卽同  
時並舉餘亦次第興修均於歲內告成以收實  
效總之各工早竣一日則水患早弭一日諸臣  
其同心協力奮勉趨事副朕奠安民生至意欽  
此



乾隆二十二年八月初六日奉

上諭近年山東頻被水患而今年南運河更屬異常泛漲因思東省境內如徒駭馬頰及老黃河等皆古九河故道原爲河水分注之區其遺迹故在特因循日久遂至湮塞若將南運河之水從此宣洩想當淌注迅速方觀承當往來德州一帶閱視堵築第三屯決口或卽乘便前赴山東會同鶴年將徒駭馬頰等舊日河身循行履勘核其現在形勢如可由此放運河之水似亦



傳諭

一宣洩之法但今昔異宜亦不必存膠柱之見  
現今秋分已屆海受眾水之時應酌量導之入  
海俾有所歸天津一帶凡有可開支河分減水  
勢之處亦即相度情形妥協籌議一併具奏總  
期廣為疏濬使尾閭通暢則水患自可漸消要  
在師古人之意而不泥其迹斯得之耳著將此  
傳諭方觀承鶴年等知之欽此

乾隆二十二年八月十二日內閣奉

上諭裘曰修高晉等奏會勘宿靈虹積水情形籌  
辦疏濬事宜一摺於該處水勢之來源去路頗  
為明晰所言歷年受病之由及目前利導之法  
已俱得其要領前曾降旨令在事諸臣將勘明  
工程及時辦理現奏宿靈虹等處疏濬各工應  
興舉者即行興舉不必會商往返致稽時日朕  
為百姓生計並不惜費惟期用之於實永遠消  
患而已總之侍郎裘曰修夢麟河臣白鍾山嵇

日朕



璜張師載並各督撫受命同事祇如一人原無分此疆彼界所見旣確卽應一力擔承務期歲前竣事始於河工有裨而不悞明春耕種爲要至毛城鋪爲濰河上游欲濰河之無淤墊計惟有堅閉毛城鋪苟非盛漲不得開放萬不得已如今歲之自行漫溢卽當於斷流之後將黃水淤沙盡力挑濬若少因循則今年淤一尺明年卽淤二尺河身墊高節節阻礙年復一年其淤更盛故逐年挑濬深通是爲要務河臣當永久奉行其濰河下游皆達於洪澤湖而洪澤湖以清口爲去路前經指授河臣於汛前將草壩拆卸俾得暢流已有成效嗣後卽以此爲成法不待盛漲一遇水勢長發隨時酌量拆卸草壩預爲洩水之地從前惟恐運河水少故須蓄以濟運今則惟患其多情形迥異此所當因時審度不可執一而論者也向來河員習氣欲保堤工則以開毛城鋪爲長策至於下游之清口則又墨守舊規憚於拆卸草壩以致出水不暢啟閉



兩失河工日就敝壞而沿河州縣歲受其災河臣能於此等肯綮處恪遵所示機宜以時蓄洩常無後艱所有現議應開支河趕辦竣工去累年淤阻泛溢之積患不特宿靈虹等州縣漸有起色上游豫東諸積水皆有所歸民生利賴所關甚鉅諸臣其共勉之摺并發欽此

乾隆二十二年八月十七日奉

上諭據夢麟奏微山湖積淤處所應行挑濬及彭家河應再加開濬深通等語所見俱中肯綮微湖迤北金鄉一帶之水皆因湖身仰側不能下注荆山橋雖開放寬展所洩者不過微湖迤南之水而於東省積水終不能十分宣洩自應設法挑濬以期寬暢舊聞黃河刷沙有用鐵掃帚等物者朕意黃河寬廣此無濟實用湖水原無撈濬之法不知此等器具用之有濟否如可資



其濼刷或亦撈濬之法朕偶思及此該督等酌量情形惟求有裨實用不必拘泥也其荆山河入運去路不多睢邳界口既有彭家河可以開濬目下卽應速爲動工不必歸入淮徐水利案內輾轉坐視以致稽延時日至七月內黃河中泓較前刷深前已據尹繼善白鍾山等奏較上年刷深二尺今夢麟又奏刷深二尺四五寸此所刷深尺寸或係河身新停之沙抑係較數年來舊停之沙更深二尺有餘亦著再行查明詳細具奏以慰馳念向來河員積習總以開毛城舖爲保守堤工之上策並不計減洩旣多貽患滋大不知毛城舖若不開放則河流疾走刷沙自易現在蔣家營等處未開而河流冲刷得力實其明效矣嗣後非萬不得已斷不可輕言開放減洩以致仍蹈前轍再夢麟旣經到徐與尹繼善等面晤何以未同列銜總之一督四撫三總河均有河工耑責而裘曰修夢麟二人奉命往來商酌並宜同心協力數人如出一人一面



南巡盛典 卷四十三  
定議奏聞一百分段興工揀委員弁派工派料  
迅速興舉以期早竣方不負朕委任之意耳可  
傳諭裘曰修夢麟尹繼善白鍾山張師載陳宏  
謀高晉鶴年胡寶琮知之欽此

乾隆二十二年八月十八日奉

上諭昨據夢麟奏開濬微山湖積淤一摺已有旨  
諭矣湖身旣屬仰側致金鄉一帶之水不能歸  
入荆山橋自應於霜降水落後設法挑濬以期  
暢流無滯但向來未聞有治湖之法卽朕昨所  
諭及鐵掃帚混江龍等器具或亦止於黃河挾  
急溜之勢可以刷沙而於積年淤塞之湖身未  
必有效現今微湖填淤旣多若於水落時先就  
仰側處開濬河身做洪澤清口之意逼令自爲



南巡盛典 卷四十三  
汕刷似屬善策其餘一應湖中淤積處廣爲開  
濬支河以引迤北之水一律歸入荆山河當可  
源源宣洩著傳諭夢麟等察勘情形酌量定議  
具奏辦理奏中所稱今年十一月內不能完工  
不但金鄉一帶乾涸無望并礙明歲糧艘其言  
切中在事諸臣均當以此爲程奮勉趨事積水  
災地庶有起色至夢麟所奏黃河中泓刷深二  
尺四五寸之語從前黃河停沙淤至五尺今春  
朕南巡時已刷去三尺七月中又據尹繼善白  
鍾山等奏刷深二尺是現在河身已復其舊今  
夢麟又奏刷深二尺四五寸此所刷之數是否  
於河身復舊之後更加刷深二尺有餘若果如  
此則更善矣仍著查明詳悉奏來以慰厪念至  
下河一帶今歲秋成俱稔朕心深爲慰藉此皆  
由歸海之路各得暢流可見果能實力籌辦自  
有裨益也欽此



乾隆二十二年八月二十四日奉

上諭鶴年所奏堵築三屯決口及挑濬支河一摺  
內稱四女寺哨馬營二處皆運河歸海之路現  
已興工挑濬等語朕前以運河異漲非洩之入  
海不能消減是以降旨方觀承鶴年等令於徒  
駭馬頰等處相度歸海之路設法疏濬原非欲  
復九河故道總期於洩運河之水使之入海不  
必存膠柱之見今鶴年所奏四女寺哨馬營等  
處既爲洩運尾閘此卽朕諭中所及該撫等自



當及時開濬以收疏導之益至此外或尚有可  
資宣洩者亦應留心查勘次第辦理總之多一  
入海之路卽多一洩運之路不必拘泥也著將  
此諭令方觀承鶴年等知之欽此

乾隆二十二年九月十三日奉

上諭據方觀承鶴年奏稱張秋運河兩岸東高西  
下東岸所設之三空五空橋及減水各開口門  
皆高運河一丈至丈二尺水勢不能暢消請於  
東岸地名八里廟建滾水石壩一座高運河八  
尺遇八尺以上之水卽可減洩等語運河東岸  
地勢旣高舊設之橋閘皆不足資宣洩自應另  
行酌建滾水壩以減盛漲但該督等所奏有底  
高八尺以及一丈者尚覺太高運河有七尺之



水於糧艘卽可浮送所有酌建滾水壩及諸舊壩應均令高於運河底七尺或慮運河僅高七尺遇有淤淺處不免阻滯此則當於每年撈濬時實力挑挖務使一律深通不得有名無實再滾水壩旣建運河自是減洩然壩以外河身若高則運河所減之水又不免倒漾旁溢爲地方害該督等並當設法疏濬深通毋致下游受害將此傳諭知之欽此

通母

乾隆二十二年十一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據嵇璜奏高郵運河東堤添建石壩已經完竣並請酌定水則如上游五壩過水漸多車邏南關二壩過水三尺五寸開放五里中壩若車邏南關二壩過水至五尺再開放新建石壩視水勢之大小以爲啟閉自無壅潰之虞等語此所見深得蓄洩機宜蓋湖河水勢以五壩爲來源以江海爲去路而歸江之路近於歸海况下河一帶地本卑窪必視歸江諸閘壩實有宣洩



不及之勢始可以次啟放今春南巡時親臨指示令將車邏南關二壩常行開放俾河水得以隨時減洩而又早關歸江之路以達其流下河田畝遂獲豐收此已試之明效自當酌定水則以時啟閉者著照嵇璜所奏過水尺寸立誌壩旁以垂久遠然此特專就下河言之耳若論湖河全局則五壩之水洩自洪湖但使洪湖之水從清口暢流會黃入海則黃水不致有倒灌之虞而五壩之過水自可稍減向以河臣惟恃護堤轉致湖漲遂有一潰難收之勢而清口則收束迫隘託言濟運不知近日運河之水患其多不虞其少前曾降旨白鍾山等以清口東西二壩古人具有深意惟淮水力弱則資其堵束迸力刷黃淮水盛漲之時則早爲宣洩以減其勢至於五壩則不得已而設此尾閘也因令於五壩過水一寸則東壩開寬二丈過水二寸則開寬四丈以期疏洩通暢不致奔溢五壩以爲下河之患昨據裘日修夢麟白鍾山高晉奏稱今



值冬令應照例束壩蓄水向來口門僅留十八丈至二十丈今擬酌留三十丈湖水可以暢出等語是清口之水已不患其不暢流而會黃入海矣至春夏盛漲之期則仍遵前旨立爲水則視五壩過水之分寸以加展拓如此通盤籌辦操縱得宜則湖河全局自可永奏安瀾之績矣但河官積習惟以因循守前規爲事可將此旨泐石於清口及運河東壩俾治河諸臣永遠遵行焉欽此

乾隆二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夢麟等奏稱淮揚徐海等處滙湖入海幹支各河暨高寶下河歸江歸海之河港統計五十餘道俱先後告竣等語數郡烝黎積困已久今春省方之便目擊情形特指授諸臣動帑興工廣爲疏導茲數月以來遂能陸續報竣諸臣仰體朕意悉心經理迅速集事甚屬可嘉夢麟尹繼善白鍾山嵇璜陳宏謀俱著交部議敘裘曰修往來會商實力籌辦亦著一體交部議敘



其在工承辦各員該督等查明分別咨部議敘  
以示獎勵欽此

乾隆二十三年正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高晉奏報上江鳳潁泗所屬水利要工均  
於上年歲底一律完竣安省河道淤墊頻年被  
水特命裘曰修夢麟等會同督撫河臣和衷籌  
議發帑興修廣爲疏濬自開工以來諸臣能仰  
體朕懷悉心經理所在要工俱能迅速集事甚  
屬可嘉裘曰修夢麟尹繼善嵇璜已於下江各  
工告成疊予議敘外高晉著交部議敘其在工  
承辦各員並著該督撫等查明分別咨部議敘



以示獎勵欽此

乾隆二十三年四月三十日內閣奉

上諭據巡漕給事中海明奏稱東省水患由微山湖之漲溢而微山湖之漲溢由黃河北岸之內灌請於微山湖之南圈築攔黃堤工卽以取土方塘挑成順堤河形導入荆山橋出猫兒窩入運並於內華山西建築通湖閘座以備宣洩等語具見悉心籌畫黃河由豫入徐兩岸夾束河身甚狹不潰決爲銅山諸邑害則漫衍而入於金鄉魚臺今徐城已增築石工足資捍禦而山



東之濱湖州縣民舍田廬不免仍成巨浸孰非  
吾赤子而忍坐視果使民生永獲安全卽多費  
帑金朕所不惜且年年蠲賑所費不更無已耶  
但是否實有裨於東省而於徐郡兩岸亦不致  
另生險工或究不如於北岸無堤處所接築堤  
工之爲得計著尚書劉統勳馳驛前往會同尹  
繼善白鍾山逐加閱勘詳籌妥議請旨辦理夢  
麟表曰修如尚在河干著一并會同查辦欽此

乾隆二十三年五月初三日內閣奉

上諭據嵇璜尹繼善等奏報上下江水利各工陸  
續全竣各就所分工段逐一丈量並無偷減浮  
冒情弊等語江省上江之鳳潁泗下江之淮揚  
徐海等處濱臨湖河地勢窪下連年頻被水患  
特命廷臣會同督河諸臣協力商辦分濬支幹  
各河俾上下游節節疏通以期積水全消永資  
利賴去冬興工以來諸臣皆能仰體朕心奮勉  
集事並各分工段悉心丈勘雖有一二偷減浮



冒者皆微末工員已據實叅處現在續辦各工俱已迅速完竣尚無大員作弊者今經保結奏聞具見實心經理朕自信之嵇璜夢麟裘曰修尹繼善白鍾山託恩多高晉高恒俱著交部議敘其在工承辦各員弁並著該督等查明分別咨部議敘以示獎勵欽此

乾隆二十三年五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據嵇璜奏稱芒稻一閘爲諸湖入江之路宜洩通暢下河州縣自可永免水患等語此實經理下河之要鍵朕去春南巡時所諄切指示令早闢歸江之路者正爲此也芒稻一閘乃歸江第一尾閘向因淮南鹽艘皆由灣頭河轉運必須芒稻閘門下板方可蓄水遄行以致不能啟放合宜前據該督等奏閘東有舊越河一道應令鹽艘由越河直走金灣北閘是洩水與運鹽



已自分爲兩途芒稻閘自可常年啟放矣但恐終狃於蓄水運鹽之習仍不免因循觀望夫蓄水運鹽不過少省絳挽之勞所費在富厚商人而下河數州縣之民生攸繫此其輕重豈不較然耶嗣後芒稻閘應永遠不許再下閘板俾得暢洩歸江則諸湖積水自可減退遇伏秋大汛亦足以資容納而下河一帶得永蒙樂利之休矣該督等將此旨泐石閘畔俾後來司事者知所遵守焉欽此

乾隆二十三年五月二十日內閣奉

上諭據劉統勳等奏會勘黃河北岸應接築堤工現在委員發帑僱辦等語伊等旣經勘定情形自可次第興舉劉統勳卽著回京不必在彼看視興工所有該處工程著德爾敏馳驛前往督辦欽此



乾隆二十三年六月初三日奉

上諭據裘日修等奏被水地畝已多涸出所有從前奏請於湖口閘上添建閘座之處應行停止等語從前尹繼善以運河水漲亟應疏濬是以奏請於該處添建閘座以資宣洩今復奏請停止其意蓋以積水已消若添建出水閘轉恐於蓄水濟運之法有礙此未免過計現在積水雖退而運河量不慮無水接濟該處閘座雖不必添建或酌量運河蓄水尺寸將閘口迤上之堤



留爲滾水壩俾蓄洩俱有所資殊更爲有益著  
傳諭尹繼善等卽妥協查勘辦理再摺內有安  
山湖已成平陸之語此湖旣成平陸民間自必  
耕種現在曾否已經陞科著一併傳諭該督等  
查明具奏欽此

乾隆二十七年四月初六日內閣奉

上諭江南瀕臨湖河沮洳之區南則高寶甘泉北  
則宿清海沭各屬最稱窪下每遇伏秋大汛霖  
潦堪虞而下游蓄洩機宜惟洪澤一湖尤爲橐  
籥關鍵朕早夜勤思爲澤國生民求保障安全  
之計疇咨所及中外臣工持議各憑所見非親  
巡規畫難定折衷昨駐蹕蘇城時先命大學士  
劉統勳協辦大學士兆惠會同督撫河臣將歸  
江歸海各路詳勘標誌朕回鑾取道按閱講求



指示其在高寶一帶應宣導歸江者自邵伯以下如灣頭閘壁虎橋鳳凰橋等處河身寬展足資分洩惟金灣滾壩寬五十丈而新挑引河僅寬十五丈底寬八丈未能暢達應再爲展寬以河底十丈爲率迤下地勢稍仰並一律挑濬深通俾成建瓴之勢又東灣滾壩前年已改落低三尺而西灣壩尚仍其舊諸臣議請一體落低三尺朕量該處洩水情形至爲便捷應將西灣壩再加落一尺共低四尺則平日已有尺水入

江循序而進庶可預減暴漲之勢其河頭亦加挑寬深以資利導設遇落水過多運河間有淺澁卽宜將淺處深挖以視小小切埂撈淤從事於河中者不猶愈乎其金灣六閘應拆去中二閘添建石壩接築土堤並量挑引渠以備盛漲湖水自無闕壅之患然此節節措置特爲三湖旁疏曲引起見耳若其溯源挈要爲釜底抽薪之策則莫如廣疏清口乃及今第一義現在測驗洪湖高堰五壩高於水面七尺及七尺五寸



不等清口口門現寬二十丈當卽以此酌定成  
算將來俟兩壩之水如再增長三尺清口不必  
議展仍存其蓄清之說設如由三尺長至四尺  
卽將清口拆寬十丈湖水以次遞長則清口以  
次遞寬總以上壩增一尺之水下口加開十丈  
之門爲準其或入夏後水勢一時不長旋長旋  
落則不必以口門旣展急事堵塞以過秋汛爲  
定逐漸收束清口仍至二十丈或十數丈如此  
則全湖勢暢以視求助於分支別派者其功奚

所費

啻倍蓰哉脫以清口拆堵費工鱗鱗過慮獨不  
思湖水浸溢下流所費更當何似以彼絜此其  
間輕重大小不待握算而知也至駱馬湖水由  
永濟橋東注爲六塘河源流旣遠所受支河甚  
多河中淤壅阻滯溜勢一遇暴漲猝難容洩田  
廬易致漫漭應視兩岸中間窄狹者再加寬展  
切去河中淤壅俾游波寬緩不致出槽堤身殘  
缺卑薄者量爲修補以資捍禦其六塘河尾間  
橫經鹽河由東岸武障等河下洩入海原設條



石滾壩爲過水之準其旁並設草壩水小則蓄  
水運鹽水漲則拆壩消水商利蓄而民利消彼  
此各爭其便當每年權其緩急利害立定期  
以時啟閉庶於渠政有裨其草壩以下各有引  
河及六塘河北岸之丁家溝南岸之馬家河鮑  
營河形勢紆曲阻塞者均如諸臣所勘估挑辦  
理務使通流以達於海第六塘河修防事宜向  
無專設之員卽鹽河各壩亦非鹽務微員所能  
相機經理該督撫可於通省事簡同知通判缺  
內議移一員駐高家溝適中地方仍應簡選能  
勝此任者奏聞補授俾專司水利及修防啟閉  
之事地方水利各員聽其調遣仍歸淮徐海道  
總轄亦聽總河節制務令宣防無悞而蓄洩合  
宜此皆朕目擊心維集衆議而取裁定制如此  
地方大吏其善體朕意實力奉行所有應添石  
壩土堤及一切挑挖疏濬各工該督撫河臣會  
同鹽政悉心確估核議以聞欽此



乾隆二十七年四月初七日內閣奉

上諭朕閱視高堰堤工自武家墩迤北於乾隆二十二年命建磚工以來整繕堅緻足資保障惟由濟運壩至運口五百餘丈許尚仍土壩之舊未免間有汕刷自宜一律接建磚工至燒造磚塊尤宜較前寬厚以期鞏固俾全湖均藉安瀾副朕軫念民生至意河道總督高晉卽遵諭行  
欽此



乾隆二十七年四月十三日內閣奉  
上諭徐州迤西之毛城舖石堤向遇黃流盛漲隨  
時啟放宣洩第司事者經理或未協宜既恐分  
減水勢難以併力刷沙且過水太多有妨民田  
廬舍前巡幸時籌度指示令河臣等慎重封閉  
毋得擅啟比年以來中泓刷深現至九尺三寸  
成效已著銅沛各屬生計亦均改觀第念水束  
流深自屬經常不易之法其時偶值暴漲不無  
漫灘出槽積久遂成淤墊議者欲於北岸新堤

幸時

漫灘出槽積久遂成淤墊議者欲於北岸新堤



改建石壩以資減洩不知有洩則必有淤其爲  
微湖荆橋等處之患尤不可不爲深慮今回鑿  
取道再行規畫與督撫總河諸臣細心講求其  
蔣家營傅家窪等形勢不宜節宣當如常堅閉  
外惟毛城舖迤東之唐家灣向有倒溝引河可  
以酌量分洩然不詳定水誌工員無所遵守應  
遵洪澤湖開放清口現定之規於唐家灣引河  
亦視徐城水誌長水一丈一尺毋庸開放若至  
一丈一尺五寸以上再將引河開放俟漫灘水  
落卽行堵閉仍令該督撫河臣於按誌應放時  
一面奏聞一面辦理清口併照此例行其濰河  
爲唐家灣下游如遇減水少淤隨宜相機挑浚  
俾引河減出之水無致壅滯欽此



乾隆二十九年四月初五日內閣奉

上諭高晉奏籌辦雲梯關黃河下游情形一摺所見甚是已於摺內批諭雲梯關一帶爲黃河入海尾間平沙漫衍原不應設立堤岸與水爭地而無識者好狗浮言或以上流清口洩水分數較多遇海潮盛漲或不免意存顧慮因有子堰隄防之議殊不知清口暢洩其收利在下河州縣者不可數計至雲梯關附近不過阜寧安東二邑所轄地面以此衡彼其輕重大小不待智



者而知卽令一時偶值盛漲所浸溢者不敵百  
分之一二耳高晉當守其定見旣知下游之制  
防一切毋庸置議益可信清口之展放無難永  
遠力持於水利民生實爲交有裨益摺並發欽  
此

乾隆三十年二月十一日內閣奉

上諭南巡回鑾時

皇太后御舟仍由水路進京朕亦舟行至德州登陸  
而江廣糧艘亦俱以次北上東省運河一切收  
蓄調劑事宜正須早爲經理淮徐道李清時前  
任運河道於山東河務素所熟悉去歲秋冬間  
因運河水勢畧覺微弱曾諭令往濟寧一帶協  
同商辦此次著仍派李清時隨總漕楊錫紱前  
往山東會同總河李宏將河湖諸務妥協辦理



南巡盛典 卷四十三  
事竣仍回本任欽此

乾隆三十年七月初五日奉

上諭前因微山湖蓄水過多遇夏秋漲溢之時瀕湖窪地每多淹浸經崔應階等奏請宣洩微湖以誌一丈爲度於韓莊添建新閘以殺其勢並挑荆山橋以暢其流辦理以來漸著成效今歲南巡回鑾時舟行所經詢悉該處情形知濱湖窪地近多涸出農田耕作有資但湖水暢消旣久瀦蓄未充亦恐艱於濟運事難兩利深厘熟籌今據楊錫紱奏稱湖內之水須存一丈二尺



用至五月八閘底水尚可得四尺餘寸足供挽  
運若止存一丈則五月八閘底水止存二尺六  
七寸重運難以遄行請交山東河撫二臣將現  
在各處出水口門地勢高下水勢深淺尺寸與  
湖口滾水壩是否相等及可否量改水誌之處  
確切定議如水誌難以議改或將湖口以下至  
頓莊閘數十里河底一律挑深五尺以爲調劑  
等語所奏於漕渠轉輸自有裨益但水誌改加  
二尺於低窪地畝有無妨礙及挑深河底是否  
可行著崔應階同李宏李清時詳悉確勘定議  
具奏期於漕運民田均得利賴可將此傳諭知  
之楊錫綬摺並抄寄閱看欽此







南巡盛典 卷四十四  
皇上諭旨俯允於辛未年春恭遇

皇太后六旬萬壽之年舉行

盛典闔省紳耆士庶莫不額手懽呼衢歌巷舞  
而南河通工之官弁軍民更切歡忻踴躍尤  
覺什倍輿情伏念河工爲

國家重務歷來談河務者人各異說紛如聚訟

莫能折衷從前仰荷

聖祖仁皇帝六次巡幸

翠華所至勘閱情形指授方畧數十年間歷任河臣

得有遵守卽今一切修防之法悉皆凜奉成

規循照辦理吏民謳歌

帝德至今感頌彌深我

皇上繼統御極十四年來承

聖祖愛民之至意體

世宗經國之遠圖親總萬幾不遑宵旰而河防諸務

更皆上煩

睿慮周詳是以綱舉目張已屬盡善無遺惟是水  
勢歷久不無變遷而修守機宜難於膠執如



徐州之毛城舖宿遷之駱馬湖十字河之竹  
絡壩朱家閘之引河清口之木龍運口之收  
東洪澤湖之山盱天然二壩高郵之東堤南  
關車邏各壩以及黃河之雲梯關海口等處  
皆為運道所關民生所繫臣等仰荷

聖主委任雖竭盡駑駘不敢稍懈而知識淺陋多  
有未周其中形勢或昔平而今險節宣或昔  
是而今非修防蓄洩之方情形委宛實有非  
敷陳章奏所得詳明繪圖貼說所能曲盡者

茲欣逢我

皇上聖駕南蒞於

御道之所經由近者順邀

睿覽仰遵

指示規模即遠者亦可就便

勅委重臣前往勘度奏請

聖訓上繼

聖祖仁皇帝之鴻休偉烈於

宸遊之順路抒底定之嘉謨以立百世之章程而



南巡盛典 卷四十四  
垂萬年之法守則南工可以永慶安瀾此兩  
河文武官弁與軍民人等所以倍切歡欣鼓  
舞萬口同聲者也 臣等恭候

欽差嚮導至日當與商定

鑾輅所經

御舟所由之道路凡河工緊要工程應恭請

聖駕親臨閱視處所 臣等卽與面商敬謹籌辦其

皇上有應行

遣令大臣閱勘者亦卽預行分晰奏明臨期候

派 臣等

旨酌派 臣等凜遵

諭旨不敢過求華麗多耗物力一切殫竭心力敬

謹料理預備外謹先恭摺具奏仰祈

聖鑒謹

奏乾隆十四年十一月十三日奉

硃批覽奏俱悉欽此







勅委大臣勘度等因臣等順看附近

皇上御路之朱家閘九里岡引河清口木龍運河  
閘高郵州東堤南關車邏壩等處工程俱係  
順路再高家堰最爲緊要

聖駕尙可經臨閱視將此八處入於

御路營盤外其徐州之毛城鋪黃河雲梯關海口  
相距

御路數百里山盱天然壩距高堰百里宿遷縣之  
駱馬湖十字河竹絡等壩工程在

御營之北二十里非住一日不能往看屆期差何  
項大臣往勘之處應令河道總督高斌等自  
行請

旨再有山東鄒城縣所屬之禹王臺廟前所做  
之竹絡壩亦係要緊工程經河道總督高斌  
等會同臣往看相距

御營七里餘將此已繪入圖內呈  
覽亦俟屆期差大臣往看之處應令河道總督等  
自行請



旨爲此謹

奏乾隆十五年三月二十四日奉

旨知道了欽此

旨知

大學士管江南河道總督 臣 高斌謹

奏爲欽奉

上諭事洪澤湖在山陽縣西南清河縣東南盱眙  
 縣東北周環三百餘里發源河南桐栢經信  
 陽羅山息縣光州新蔡固始霍邱至正陽關  
 與汝水合又經安徽壽州與肥水合歷臨淮  
 懷遠五河泗州盱眙合豫皖山河之水匯爲  
 洪澤湖由清口會黃入海堤工自武家墩至  
 秦家高崗長一萬七千餘丈查洪澤湖地居



南巡盛典 卷四十四  
淮揚數十州縣之上游堰盱堤工所以障全  
淮之水使不得分流旁出併力北趨以與黃  
會復分入運口以通運道乃黃運兩河之關  
鍵也先是堤身單薄石工間段帮築不足以  
資捍禦屢致冲潰淮揚頻告水災淮水勢分  
力弱黃水倒灌入湖運口淤墊運道民生均  
爲可虞歷蒙

聖祖仁皇帝南巡

親臨指示堅築高堰堵閉六壩使淮水得歸故道暢

出清口雍正八年荷蒙

世宗憲皇帝智神天縱洞悉機宜

特降諭旨以治河之道惟有使黃水暢流無所壅滯  
則永慶安瀾然欲使黃水無所壅滯必須保固高  
家堰堤工使清水力能敵黃且以助其暢流之勢  
則河工可以永遠無虞發戶部帑銀一百萬兩將  
堤工險要之所及單薄之處俱加修石工務令堅  
固高厚以爲久遠之計欽此欽遵自石工大加修  
築以後屹若金墉捍禦洪澤全湖巨浪保護



淮揚二郡民生蓄清會黃利漕濟運

聖德神謨功成底定誠千古不易之章程也臣等竊

查高堰一帶石堤現今完固間有舊石工殘缺隨時修整惟土堤尚有未能一律之處緣湖水汪洋浩瀚兼以西風鼓浪汹涌搏擊漸次汕刷尾土查自武家墩至秦家高崗有寬十餘丈者有寬七八九丈者且有僅寬五六丈者雖土堤之外俱有磚石工程原可無虞而萬全之策必須將尾土再加修築高厚惟

是堤長一萬七千餘丈工費浩繁臣等周歷往來再三籌畫計通身帮寬一律以十丈爲率約需土方銀五萬餘兩若卽於堰盱二廳歲搶修柴埽工內分年節省妥辦土工則數年之間可以一律完整不須另請錢糧該處土性頗堅足資捍禦將來俱寬至十丈則既有石工以爲外捍復厚其土堤以資保障高堰一帶大堤益增鞏固正以仰體

世宗憲皇帝大修石堤保固高堰之



南巡盛典 卷四十四  
聖謨昭垂久遠而淮揚數十州縣民生咸底安全萬  
世永賴實爲大有裨益臣等現在委員細加  
確估茲欣逢

鸞輅南巡

親臨高堰是否可行仰祈

聖明指授方畧俾臣等敬謹遵守辦理謹備陳原

委繪圖貼說伏祈

皇上訓示謹

奏乾隆十六年二月初八日蒙

聖駕親臨閱視面奉

上諭高堰山盱土堤帮寬十丈爲率需用土方銀  
五萬餘兩卽於堰盱二廳歲搶修柴埽工內分  
年節省妥辦照所奏准行欽此



大學士管江南河道總督<sub>臣</sub>高斌謹  
奏為遵

旨估建石工事乾隆十六年二月十九日奉  
上諭朕經過淮安見城北一帶內外皆水雖有土  
堤為之防禦而人烟湊集之區設經異漲其何  
以堪甚覺怵然亟應改建石工以資保障著總  
河高斌等會同總督黃廷桂確勘詳估及時建  
築毋忽欽此欽遵仰見我

皇上慎重河防念切民生之至意<sub>臣</sub>等遵卽委員



南巡盛典 卷四十四  
確勘詳估查淮城地勢低窪逼近運河西門  
一帶只有石工長三百六十七丈自北角樓  
迤上至石馬頭內外俱水土堤難資捍禦每  
年鑲修柴埽伏秋大汛甚屬危險今蒙

聖明洞悉機宜指授方畧建築石工以垂永遠淮  
安城社民生永資鞏固臣等查北角樓迤上  
舊石工尾至石馬頭計長四百五十丈應行  
建築石工按照漕規核實確估共需工料銀  
四萬七千四百餘兩臣等謹開具清摺繪圖

貼說恭呈

等另

御覽臣等另行照例題估仍一面行令江蘇布政  
司撥款解交河庫委員辦料及時興工理合  
奏明伏乞

皇上聖鑒謹

奏乾隆十六年三月十五日奉

旨依議欽此



大學士管江南河道總督臣高斌等謹

題為欽奉

上諭事該臣等看得洪湖堤工為淮揚之保障係

清水之來源會黃濟運實南河第一關鍵欽

奉我

皇上親臨閱視全堤周覽形勢

特頒諭旨添建智信二壩仍加封浮土俟仁義禮

三壩過水三尺五寸始相機節宣天然壩則

永禁啟閉其舊用土工形勢不稱之處一律



改建磚石工程隨即欽遵

諭旨率同道廳委員前往堰盱堤工詳悉查勘確  
加丈量查舊建之仁禮二壩寬七十丈義壩  
寬六十丈今新建二壩亦應寬六十丈其壩  
基石脊欽遵

諭旨五壩高下一律維均總以高堰水誌深八尺  
五寸平水爲度內新建智壩一座估銀五萬  
八千三百四十兩五錢零信壩一座估銀五  
萬九千二兩一錢零林家西改建石工估銀

四萬四千二百二十三兩零沈家西改建石  
基磚工估銀三萬五千三百八十一兩三錢  
零清水溝秦家高崗改建石基磚工估銀一  
萬八千一百三十五兩七錢零又接下石基  
磚工估銀四千七百九十三兩八錢零蔣家  
壩改建石基磚工估銀一萬八百五十兩三  
錢零蔣家閘工鉗口石壩一座估銀六千九  
百一十兩七錢零以上通共估需料物夫工  
銀二十三萬七千六百三十七兩八錢零理



合造冊

題估再查此項工程所需磚石木灰等料繁多採買轉運稍費時日必需早爲發帑購辦庶可及時修築完竣臣等一面移咨江蘇撫臣於藩庫內撥款解交河庫動支給發遴委幹員分投採辦料物速卽到齊本年秋汛水退後尅期興工於乾隆壬申年伏汛水長以前一律完竣合併陳明除冊送部查核外相應會疏具

題伏乞

皇上睿鑒勅部議覆施行乾隆十六年六月初三日奉

旨該部速議具奏欽此



大學士管江南河道總督臣高斌等謹

題爲欽奉

上諭事該臣等看得淮城地勢低窪逼近運河西

門一帶只有舊石工三百六十七丈自北角

樓迤上至石馬頭內外俱水土堤難資捍禦

每年鑲修柴埽伏秋大汛甚屬危險恭逢我

皇上親臨閱視洞悉機宜

指授方畧建築石工以垂永久臣等遵卽委員確

勘詳估恭摺具奏在案查自漂母祠迤北石



馬頭至北角樓舊石工尾應建石工長四百五十丈確估共需料物匠役夫工銀四萬七千四百七十六兩八錢零相應造冊

題估再查此項石工所需磚石木灰等料繁多採買轉運稍費時日必須早爲發帑購辦庶可及時修築完竣臣等一面移咨江蘇撫臣於藩庫內撥款解交河庫動支給發遴委幹員分投採辦料物速卽到齊俟本年秋汎水退後尅期興工於乾隆壬申年伏秋水長以前一律完竣合併陳明除冊送部查核外相應會疏具

題伏乞

皇上睿鑒勅部議覆施行乾隆十六年六月十四

日奉

旨該部速議具奏欽此



工部謹

題為欽奉

上諭事工科抄出大學士管江南河道總督高斌

等題山盱添建智信二壩並改建磚石各工

估需工料銀二十三萬七千六百三十七兩

八錢零等因乾隆十六年六月初三日奉

旨該部速議具奏欽此欽遵該<sub>臣</sub>等查得高堰堤

工保障淮揚蓄清濟運實運道民生之關鍵

我



南巡盛典 卷四十四  
皇上周覽形勢洞悉機宜

諭令將天然壩立石永禁開放其三滾壩以外添  
建智信二壩上封浮土俟仁義禮三壩過水  
三尺五寸則啟智壩如仍不減乃次及於信  
相機節宣又自新建信壩北雁翅以北一律  
改建石工南雁翅以南至蔣家閘則用石基  
磚甃以期首尾完固仰見

睿慮周詳務使全隄鞏固永慶安瀾今該總河高  
斌等欽遵查勘將添建二壩改建磚石各工  
通共估需工料銀二十三萬七千六百三十  
七兩八錢零造冊題估並聲明此項工程用  
料繁多採運需時一面移咨江蘇撫臣於藩  
庫內撥款給發委員採辦俟秋汛後尅期興  
工於次年伏汛以前一律完竣等語查本年  
閏五月二十二日據蘇州巡撫王師咨報新  
建二壩並改建磚石等工准河臣委員赴司  
請領銀二十三萬七千九百兩照數撥解河  
庫在案相應行令該督作速委員上緊採辦



物料齊全及時興工如式堅固工完照例核實造具清冊題銷查核可也乾隆十六年六月十四日奉

旨依議速行欽此

工部謹

題爲欽奉

上諭事工科抄出大學士管江南河道總督高斌等題淮城運河西門建築石工估需工料銀四萬七千四百七十六兩八錢零等因於乾隆十六年六月十四日奉

旨該部速議具奏欽此欽遵該<sub>臣</sub>等查得淮城地處低窪逼臨運河甚屬危險堪虞荷蒙我

皇上親臨閱視於乾隆十六年二月十四日欽奉



上諭朕經過淮安見城北一帶內外皆水雖有土堤爲之防禦而人烟湊集之區設經異漲其何以堪甚覺怵然亟應改建石工以資保障著總河高斌等會同總督黃廷桂確勘詳估及時建築毋忽欽此欽遵在案今據該總河高斌等委員確估自漂母祠迤北石馬頭至北角樓舊石工尾應建石工長四百五十丈共估需工料銀四萬七千四百七十六兩八錢零造冊題估並聲明此項石工用料繁多採運需時

一面移咨江蘇撫臣於藩庫內撥款給發委員採辦俟秋汛後尅期興工於次年伏汛以前一律完竣等語應令該督俟藩庫撥解銀兩到日卽速委員上緊採辦物料齊全及時興工如式完竣仍照例核實造具清冊題銷查核可也乾隆十六年六月二十六日奉旨依議速行欽此



--	--	--	--	--	--	--	--



|| 27 ||



27